

漢寶國小停課、復課之教學措施暨第二學習階段成績計算說明

此文於5月27日經本校課發會決議通過

一、措施依據：

教育部110年5月25日通報，因應全國實施疫情警戒第三級時間延長，為降低群聚感染之風險，維護學校師生健康及學習權益，全國各級學校及公私立幼兒園停止到校上課延長至110年6月14日(一)止。

二、教學措施：

(一)停課期間：採線上學習方式進行，教師得視學生年齡階段，以同步視訊、非同步預錄影片、線上學習資源、徵用頻道、通訊軟體進行課程作業指導等方式，均可視為教師進行課程教學之工作內容。

(二)復課後：依班級課表進行授課教學。

三、第二學習階段成績計算說明：

說明(一)：『第二學習階段』指第一次定期評量後至學期結束期間(4/26-7/2)。

說明(二)：此階段5/19~6/14【約一個月】因疫情關係停課，採『線上教學授課』。

說明(三)：依規定6/15復課，至7/2本學期課程結束【約三星期】。

說明(四)：學校因考慮「學生採線上學習方式之效果，無法達到在校實體學習之成效」，擬於6/15復課後，各班接續停課前之課程繼續授課，一至五年級學生不進行『第二次定期評量』測驗，特此說明。

說明(五)：因本校畢業生之『畢業典禮』【不對外開放】定於6/16(三)舉行，考量時間關係，故取消辦理『六年級畢業考』。

四、第二學習階段成績計算方式：

(一)採計『停課前(4/26~5/18)』及『復課後至學期結束前』，學生之學習態度、繳交作業記錄及平時評量成績，此階段成績佔總學期成績30%。

(二)採計停課期間『學生進行線上學習』之態度及繳交作業之記錄，此階段成績佔總學期成績10%。

五、公告方式：

(一)公告於學校網頁-防疫平台。

(二)透過通訊方式轉知班級群組，敬煩老師確認家長及學生是否知悉；亦請家長協助孩子進行線上學習。

六、以上『停課、復課之教學措施暨第二學習階段成績計算方式』已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，特此公布，公布後實施。

教務組長：

教師兼
教務組長 陳育珍

教導主任：

教師兼
教導主任 李美文

校長：

